

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第三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109 年 4 月 13 日 (星期一) 下午 3 時 30 分起

地點：國立中央大學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採視訊會議方式進行)

出席：應出席理監事 20 名，實際出席會員 11 名 (含委託出席 4 名)

主席：周景揚理事長

記錄:李柏萱助理

壹、報告事項

- 一、第三屆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完成內政部報部與核定
- 二、TAIR 第三屆秘書處成員
- 三、美國校務研究協會(AIR) 2020 年會暨研討會取消辦理
- 四、109 年 TAIR 專書出版進度報告
- 五、本專業協會邀請國立中山大學和國立清華大學共同研發「學生學習成效」問卷
- 六、本專業協會之網頁維護與 LOGO 製作
- 七、基於管理效率考量，秘書處將於國立中央大學郵局開設新戶頭，並將第二屆剩餘之經費轉入新帳戶中。截至 4 月 10 日 109 年度經費收支情形詳如 附件 1。
- 八、為服務會員，提供更多交流機會與互動平臺，秘書處將規劃專業發展工作坊、短期研習、國內校際參訪與 109 年年會暨研討會等事宜。

貳、提案討論

- 一、於本年度規劃進行第二波「臺灣校務研究辦公室運作現況」問卷調查 (機構版與個人版)，詳如 附件 2，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專業協會已於 106 年完成第一次「臺灣校務研究辦公室運作現況調查」(機構版與個人版)。
2. 因應高教深耕計畫及教育部重視校務研究對校務治理的影響性，本協會奠基於第一版問卷內容與成果，委請林靜慧副秘書長協助修訂第二版問卷，透過問卷調查方式，瞭解現階段各大專院校校務研究專責單位之運作發展情形及其問題與挑戰。

3. 擬採紙本問卷進行施測，調查填答對象為各校校務研究專責機構之主管及 2 至 3 名專任同仁參與填寫。
4. 辦理期程：
紙本問卷發送各校 IR 辦公室：109 年 6 月至 7 月。
問卷回收：109 年 8 月至 9 月。
問卷分析：109 年 9 月至 10 月。
專題報告：12 月提出成果報告，並於 109 年年會暨研討會發表專題演講。

決議:本案同意第二版「臺灣校務研究辦公室運作現況」問卷調查(機構版與個人版)進行施測，請秘書處研擬線上問卷調查方式進行問卷填答。

二、因應國立中央大學保管組場地租用之規定，提請確認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第三屆秘書處辦公室地址。

說明:

1. 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擬與國立中央大學保管組簽訂國有房地租賃契約書。
2. 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秘書處辦公室目前地址為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二館 2 樓 C2-210 室，惟為有更寬廣的空間來服務協會會員，預計今年 8 月遷址至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二館 2 樓 C2-211 室。
3. 待本案同意後，秘書處即發文予國立中央大學保管組請依會議決議執行。

決議:本案同意依照國立中央大學保管組場地租用規定，後續發文國立中央大學保管組進行契約之簽訂。

三、因應個人理事轉擔任秘書處成員，相關遞補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1. 第三屆理事選舉後，因個人會員理事何希慧教授擔任 TAIR 第三屆秘書長，林靜慧助理教授擔任 TAIR 第三屆副秘書長。
2. 依規定依序遞補劉孟奇教授 (20 票) 和蕭玉真助理教授 (14 票)，惟二位當選人於選舉後隨即放棄當選，故改由張新仁教授 (17 票)、林家禎教授 (13 票) 遞補擔任個人理事。

決議:本案同意由張新仁教授 (17 票)、林家禎教授 (13 票) 遞補擔任個人理事。

四、提請審查 109 年 TAIR 新會員申請並同意入會。

說明：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邱繼智教務長於 109 年 2 月 20 日提出個人會員申請。

決議：本案同意邱繼智教務長申請 TAIR 會員之入會申請。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6 時 13 分)